

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工程测量智能 测绘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 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

乙方：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11 月 26 日

甲方： 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

乙方：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与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工程测量智能测绘设备采购项目 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交货期（含安装、调试）及质量保证期、交货地点：

交货期（包含安装、调试时间）为：7个日历日内；

交付地点为：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指定地点；

质量保证期为：3年。

二、合同主要内容

1. 技术部分

①设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品牌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智能扫描 RTK 测量 仪	ME 测量系 统(觅境)	广州、广州 南方测绘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套	1	54000.00	54000.00	/
2	电子水准 仪	DL-2007	广州、广州 南方测绘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套	1	17000.00	17000.00	/
3	测绘无 人机	DJI Matrice 4T	深圳、DJI 大疆创新	套	1	45000.00	45000.00	/
4	航拍无人 机	大疆 Air3S	深圳、DJI 大疆创新	套	1	12000.00	12000.00	/
5	移动电源	大疆 2 度电	深圳、DJI 大疆创新	套	1	7800.00	7800.00	/
6	算力盒子	大疆 妙算 3	深圳、DJI 大疆创新	套	1	9000.00	9000.00	/
7	点云处理 软件（单 机版）	SouthMap 4.0	广州、广州 南方测绘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套	1	11000.00	11000.00	/
8	测绘数据 成图软件 （单机 版）	Southlid ar Pro	广州、广州 南方测绘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套	1	11000.00	11000.00	/

合计金额（元）	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捌佰元整	小写	¥166800.00 元
注：本合同总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含设备采购、包装运输（含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税费、政府审批手续费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②质量保证承诺

（1）我方为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工程测量智能测绘设备采购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期 3 年，自甲方在《终验合格确认单》签字盖章之日起算；质保范围包括：①硬件（正常使用下的零部件损耗、故障维修 / 更换）；②软件（免费升级服务漏洞修复、数据定期备份指导）；③系统整体运维（每季度 1 次现场巡检）。质保期内设备故障，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提供故障原因书面说明，无法证明为‘甲方人为损坏 / 不可抗力’的，均需免费维修。

（2）我方负责货物（产品）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维护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使用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成交供应商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使用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为货物安装现场或由使用方安排。培训需确保甲方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和维护设备，培训效果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否则乙方需重新培训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

（3）质保期内，我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日（8:00-18:00）2 小时内（非工作日 4 小时内响应。乙方需在响应时间内提供书面解决方案并安排维修人员实际到场开始维修，否则视为未响应。响应后未按方案执行视为未响应；

（5）质保期内，因设备正常使用产生的易损件损耗（如全站仪电池、GNSS 接收机天线）由乙方免费提供并更换；因甲方人为损坏（如摔落、进水）导致的易损件更换，乙方需提供原厂报价单并经甲方确认后按成本价收费；

（6）所有货物服务方式均为我方上门服务，即由我方派技术人员（具有测绘工程师证书）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方承担；

（7）若 24 小时内无法完成维修或更换，乙方需在 12 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同等品牌、性能且技术参数不低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表要求，并能完全满足教学基

本需求的备用设备，并提供书面规格证明。备用设备使用至故障设备修复完毕之日止，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8) 质保期结束后的货物维修、维护及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③售后服务方案

(1) 我方为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工程测量智能测绘设备采购项目提供自项目终验合格开始计算为期三年的质保服务，并提供终生的上门服务。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正常使用的易损件和备件。质保期内所有维修服务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免费提供零配件、耗材，免费维修、更换），如有质量问题，设备整机无条件退换货并提供备件以保证教学正常开展。质保期过后，需换件时，应提供原装器件，并按成本价收费。

(2) 我方保证：质保期内故障报修响应时间：工作日（8:00-18:00）2 小时内（乙方需通过电话 / 书面反馈具体解决方案，含维修人员到场时间）；非工作日 4 小时内响应。响应后未按方案执行视为未响应。

(3) 我方长期提供优良的技术支持，在系统质量保证期外的维护服务在报价文件中说明。

(4) 我方承诺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我方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故障负责。

(5) 质保期内，技术人员 24 小时开机，并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和修理。需要更换的易损件由乙方免费提供。

(6) 质保期内，在接到用户反馈意见 1 小时内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措施，维修人员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同时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设备、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服务，确保仪器正常运转。

(7) 我方承诺，每学期为采购人（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提供至少两次线上或者线下的技术支持服务。

(8) 我方承诺，结合我方与长安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西安工业大学、陕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杨凌职业技术学院，西安航空职业技术学院的校企合作的经验，本着互利共赢的目标，我方愿与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达成长久的、良性的、双赢的深度校企合作。

2. 商务部分

①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 壹拾陆万陆仟捌佰元整

小写人民币: ¥166800.00 元

②付款及结算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③发票要求: 每次付款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由乙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增值税发票。不能提供的, 甲方可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三、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项目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 乙方需书面保证所供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包括但不限于专利、著作权等), 否则应承担全部赔偿及法律责任, 包括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就产品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 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 甲方项目负责人为: 张涵 (13991380955)。

6. 协调乙方供货时与其他单位的关系。

7. 乙方逾期交货 (含安装调试) 超过 3 个日历日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需书面通知乙方, 通知到达之日起合同解除)。甲方解除合同后, 可与本项目评标报告中排名第二的供应商签订合同, 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 (如第二供应商报价与本合同总价的差价、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费用) 及间接损失 (如教学中断导致的课时补偿、租赁替代设备费用), 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需在合同解除后 10 个日历日内赔偿完毕。

8. 因乙方原因供货延误, 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被第三方要求索赔的, 乙方应全额承担。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供货, 并保证产品质量。

2.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竣工验收工作, 并确保所供货物符合本项目国家现行标准。

3. 乙方项目负责人为：山伟（15339173025）。

4. 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5. 遵守产品安装作业的有关规定，做好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作业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作业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作业质量和安全文明作业。

6. 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码放整齐，及时清运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7. 在货物验收时，向买方提供《货物合格证》、《货物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技术文件需包含设备唯一序列号、出厂合格证。

8. 项目中所涉及的所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手续全部由乙方协调办理，且支付相关费用，甲方不再办理其相关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9.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应当免费及时进行更换或维修。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 质量要求：作业达到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并办理完毕所有政府行政审批手续，正常投入使用。

所使用主要设备及材料在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2. 详见产品执行的国家技术标准。

五、设备要求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均为崭新的、合法的正品，其质量、规格和性能应完全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六、设备交货地点

具体交货及安装地点由甲方指定（乙方负责运输，运费、运杂费及保险费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七、货物验收

1. 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产品生产产地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 甲方将在供货单位交货现场组织验收，如果货物达不到国家的质量及企业

标准或与投标时封存样品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 验收时未能出具甲方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合格证等），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4. 需要安装调试的，必须在经过货物质量初验后进行安装和调试。安装调试时应当按照甲方相关要求进行。

5. 初验：乙方交货后 3 个日历日内，甲方组织外观、数量、证明材料（合格证）初验，初验合格方可进场安装。

6. 试运行：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进行 3 个日历日试运行（模拟教学场景使用），试运行期间无设备故障、系统卡顿视为试运行合格。

7. 终验：试运行合格后，甲方组织终验（含技术专家、乙方代表），终验标准为《设备技术参数确认表》。

八、其他特殊要求

1. 安装、调试及培训：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及培训工作。

2. 设备质量要求：执行标准为乙方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

3. 设备验收：按照甲方及招标文件中相关要求。

4. 安全管理：按照甲方相关要求和执行标准。

九、违约责任

1. 交货期（含安装、调试）推迟的，每延迟 1 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不可抗力或经甲方书面同意除外。

2. 如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未达到本企业内控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且乙方应承担甲方合同总价款的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教学计划延误产生的课时补偿费用、租赁替代设备费用、维权合理支出等）。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进行维修、更换，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进行维修、更换，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教学计划调整导致的直接损失、租赁替代设备费用、第三方维修机构维修费用、维权合理支出等）。

4. 乙方对材料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擅自更换，除恢复原招标产品外，应承担更换部分价款 100% 的违约金。

5. 乙方如对材料以次充好，除全部按要求恢复外，应承担此部分价款 100%

的违约金。

6. 如由于产品质量原因, 不能通过验收, 乙方除按规定无偿更换外, 应承担所涉及产品总价款的 100% 违约金。

7. 乙方负责现场作业人员及其他人员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 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损毁重置费用、教学事故善后费用及甲方声誉损失补偿等)。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行使合同解除权后, 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全部已收款并支付违约金。

十、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 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 (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 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 如任何一方通过诉讼解决, 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协议期限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或合同章) 即行生效。

2. 合同签订后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 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协商结果以 “纪要” 形式盖章记录在案,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十二、不可抗力

1. 本合同项下的 “不可抗力” 是指不能预见, 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 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因乙方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的火灾、水灾不属于不可抗力。

2.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 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 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 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30 天以上的, 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

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补充协议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盖章） 乙方：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杨萍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小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西安纺建路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环市东支行

账号：61050179370000000525

账号：391050100100518928

2025 年 11 月 26 日

2025 年 11 月 26 日